#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2024年

来源：网络 作者：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2024-07-22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20篇)我的读书生活作文一）：我的读书生活恰似一幅流光溢彩的画页，也似一阕跳跃着欢快音符的乐章。高尔基曾说过：“书籍是人类提高的阶梯”，莎士比亚也说过：“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我想，吃饭是哺育身体的，而读书是哺育灵魂的。...*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20篇)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一）：

我的读书生活恰似一幅流光溢彩的画页，也似一阕跳跃着欢快音符的乐章。高尔基曾说过：“书籍是人类提高的阶梯”，莎士比亚也说过：“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我想，吃饭是哺育身体的，而读书是哺育灵魂的。从小学儿语，到此刻积累知识，我的读书生活真是饶趣味味。

小时候还没上幼儿园，我就缠着妈妈讲故事，一个接一个，我总听个没够。上了幼儿园，我仅仅认得几个字，就想自我读书，可是大多数的字不认识，认得的又没几个，只好回回向妈妈搬救兵。上了小学一年级，可算学拼音了，于是我就认认真真地把拼音学了一遍，虽然挺认真，但还是避免不了拼错。记得有一次，我在家里大声朗诵文章，结果有一个字不认识，只好看拼音，又一不细心拼错了，大家都哈哈大笑。高年级了，我认了很多字，也开始读许多古今中外的大部头小说。那里面有不少经历。古话说“一日无书，百事荒芜”，“书犹药也，善读能够医愚”。有一次，我在书店看了一本书，它象磁石一样吸引着我的眼球，由于天气突变，我只好恋恋不舍地离开了，但那几天我身体里好象缺少了什么，整天心里像硌着什么东西似的，总不安稳。我让妈妈把那本书买回来以后，我连谢也没谢抓过来就看，这时的我像一匹饿狼贪婪地读着，心里总算顺畅点了。这种感觉正像是前两句名言中所说的一样。

还有一次，游玩回来，睡了一觉，晚饭随便吃了点就上床了，却总也睡不着，好像缺了点什么，一句句读书的名言又在我的心田里飞闪而过，我想今日我没读书！我迅速爬起来，挑了本名著就津津有味地看起来。竟从十一点多看到了二点多，我一点也不知疲倦，却感到精神旺盛，心里也满满的，舒服极了。

这是读书的精神，多少读书的名言激励着我前进，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这些感受也自然是我对读书的热爱，对知识的渴望和追求。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二）：

书是知识的源泉，是孕育智慧之花的土壤，是一方方完美而神秘的世界。读一本好书，翱翔于知识的海洋，饱览世间美景，探索大千世界，对话古今人物。书，让我的生活更加充实而精彩。

我从小就酷爱读书，就像高尔基说的那样：“我扑在书上，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假如一日没有书读，那准是无聊的一天。从天真烂漫的童话故事，到趣味的科普知识，再到经久不衰的文学经典，只要是书，都让我爱不释手。抒情文甘醇舒畅，写景文纯净香甜，说明文干净率真……不一样的文章给了我不一样的感觉，都让我如痴如醉。

在书的世界中，我领略到了许多名人的风采和情怀：李白“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的人生豪迈，刘禹锡“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的进取达观，陶渊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怡然自得，文天祥“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的浩然正气……许多时候，我也会读一读颇为喜爱的历史书，并把自我带入作品中，仿佛身临其境：战场上，人声马嘶，英勇的战士奋勇杀敌，那矫健的身姿，至死不屈的精神震撼着我，使我也为之热血沸腾；营帐里，沉着的将领运筹帷幄，镇定自若，那变幻的战法着实让我惊叹不已；朝堂上，君主的威严，文臣谋士的机智都让我敬佩；官场上，我读到贪臣霸权的可耻行径，会怒不可遏，唾弃和厌恶他们的卑劣，更为那一个个宁愿舍弃荣华也不屈不挠的高大身影所折服。从这些史书中，我懂得了许多道理，明白了什么叫气节，什么叫大义……

有时，我也会品味那些经典的文学名著，优美的词句和跃宕的情节让我不由自主地沉迷其中。读到精彩处，忍不住击掌叫好；读到伤感处，止不住泪流满面；读到激愤处，耐不住拍案而起；读到诙谐处，禁不住哑然失笑。有时我还会把一些精妙的语句、片段摘抄下来，没事时就拿出来读一读、背一背，日积月累，我的写作水平也提高了不少。

歌德曾说：“读一本好书，就是在和高尚的人谈话。”对我来说，书就是我最好的良师益友，我的生活也离不开书。

阅读，真的让我感到欢乐。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三）：

像蜂蝶飞过花丛，像泉水流经山谷，我的读书生活恰似一幅流光溢彩的画页，也似一阕跳跃着欢快音符的乐章。

从我开始会自我读书时起，每一天一放学回家就捧起书本，津津有味地看起来。那时只是读一些小童话、小故事，随着年龄的增长，书的“等级”也越来越高。《假如给我三天光明》、《根鸟》……把我的小书柜都挤满了。我一读起书来就忘记了其他人的存在。有一次，妈妈下班回家做好了饭叫我吃饭，我竟然没听见，妈妈立刻火冒三丈：“还看，还吃不吃饭呀？”我这才回过神来，耷拉着脑袋听妈妈的数落。尽管如此，我还是对书情有独钟每当周末爸妈都上班去了，我自我在家迅速干掉家庭作业，抱起书本读起来。《海底两万里》让我惊奇不已；《苦儿流浪记》让我泪流如珠；《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让我感叹不已；《根鸟》引得我浮想联翩；《山羊不

吃天堂草》看得我如醉如痴……偶尔我还会读一些中外名著，还有杨红英阿姨写的一些儿童文学。“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在书中我发现了许多宝贵的东西，那是在课本里找不到的。

儿童文学作家梅子涵曾说过：阅读那些经典和杰作，在故事和语言间得到和世俗不一样的气息，优雅的心境和感觉在这时也就滋生出来；还有许多智慧和见解，是你在受教育的课堂上难以如此生动和趣味的看见的。慢慢地，慢慢地，阅读就使你有了格调，有了不平庸的眼睛。

一本你喜爱的书就像一位朋友，就像一个家。书，陪伴了我8年的岁月，她让我看到了社会的各个领域，让我的心灵得到了净化；她让我有了羽翼，有了奋斗的目标。我和书的关系永远不会画上句号，我会变得越来越爱读书，知识会越来越丰富。阅读，让我增长了知识和见解，迸发出智慧的灵光。我会在心中播下一颗种子，用阅读来使这颗种子茁壮生长！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四）：

书，是人类的好朋友，带着我在知识的海洋里遨游，让我增长了许多见识。我十分爱读书，因为高尔基说：“书籍是人类提高的阶梯。”就是这句话一向鼓励着我坚持不懈的读书。

我十分爱读书，只要一有空我就会读书。书就像我的朋友一向陪伴着我，不论在哪里我都会带一本书。在学校里，除了正常上课，偶尔出去踢足球，绝大部分时间都在读书。晚上回到家，做完教师布置的作业，收拾完书包，立刻就拿起书如饥如渴的读起来，直到妈妈叫我吃饭我才依依不舍的离开了书房，真有点手不释卷的感觉。吃完了饭，我就立刻跑进书房，继续津津有味的读了起来。

我的阅读兴趣也很广泛。读过诗歌类的书，如古文、宋词等，从中让我明白了许多道理，让我受益匪浅；我还酷爱读名著，象《水浒传》《三国演义》等。这些书对我帮忙很大，使我更深刻的了解历史，还增加了我的词汇量，与人交流和写作能够引用。

我爱读书是因为我有一套自我的读书方法。打开书，先找一篇自我喜欢的，认真多读两遍，仔细品味一番，再读其他部分，仔细把整本书读一遍，结合自我了解的知识概括一下，并列个单子，把重点资料记下来。这就是我的读书方法，你喜欢吗？

“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句话鼓舞着我在读书的道路上不断提高！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五）：

读书，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情，读书能够让你不出门就了解天下大事和各地的文物古迹与精髓。书能够让你畅游世界，各地旅游。有些同学认为自我的读书生活是索然无味的，而我的读书生活却是丰富多彩的。

从我刚刚能听懂大人说话时，我就开始接触书籍了，每一天晚上，我都是伴着妈妈的读书声入眠，因为妈妈待我长大后告诉我，她想让我做一个有知识文化的人，必须从小培养。当时我还小，不能理解太多知识，于是，四五个星期下来反反复复只让妈妈读一个故事，就使我把整篇故事背了下来。每一次妈妈好不容易把我哄睡，但如果她不细心把一个读音读错了，我就会突然睁开眼睛说：“不对，念错了，应当是xxx。”于是哭笑不得的妈妈只好开始新一轮的“故事催眠”。可见我在三四岁的时候我的大脑里对书就有了无限的热爱。

此刻，我长大了，我爱上了书籍。每一天都要看书，睡前躺在床上，从我那堆满图书的书架上随便抽出一本书都能看的津津有味。比如《柳林风声》、《悲惨世界》、《简。爱》等等，都成了我的好朋友。在《简。爱》种，我为简的悲惨童年感到悲痛和惋惜，替她打抱不平，憎恨她的里德舅妈和她的堂表兄弟姐妹，并且作者用第一人称：“我”的描述让我觉得十分亲切，好像真的是另一个人在和我谈话一样；《走遍天下书为侣》这篇文章给我的启发异常深，它让我明白了读书的方法以及读书的好处，让我深刻体会到，一本好书读一遍是不够的。

总而言之，书是我们最好的伙伴，正如郭沫若说的一句话：胸藏万汇凭吞吐，笔有千韵任翕张。我们仅有多读书才能有更多的知识，只要我们在读书的时候全身心投入、融入到书本里去，我们就能发现，读书并不是一种负担而是一种乐趣。我们甚至能够和书里的人物对话，这是多么奇妙啊！

让我们一齐读书吧，在书的王国自由翱翔！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六）：

记得莎士比亚以往形象的比喻说：“生命里没有书籍，就好像地球失去了阳光，智慧里没有书籍，就好像小鸟失去了翅膀。”在莎翁的眼中，读书有了这样一个过程，就像地球得到了阳光，就像小鸟拥有了翅膀。

小时候，我并不喜欢读书，把大部分时候和精力都浪费掉了。记得小学五年级的时候，语文教师让我们买四大名著，然而买了之后，我却没有看，此刻想起来觉得太遗憾了；此刻，学校里开展活动课，我报的是文学阅读与欣赏课，我在每一个书架旁久久地停留，留连于书架上琳琅满目的书籍，不知该选择哪一本才好。内心里再三权衡，因犹豫而满怀惆怅，可是我依然喜欢这种书海漫步的感觉。

当我有空闲的时候，总会拿起书来读，读着读着，感觉自我的心已经被书本收服了；晚自习的时候，依然念念不忘桌洞里的心爱的书，再次被它俘虏，有时候竞忘记了做作业。

书的魅力太大了，从书中我认识了放荡不羁，斗酒诗百篇的李白；结识了思国念家，忧国忧民的杜甫；从书中我游览了长江三峡的奇山异水，欣赏了洞庭湖浩浩汤汤横无际涯的壮阔风光。是书，让我了解亘古人物；是书，让我领略四海风光。

前两天，我借了一本书叫《生活中的心理学》，它真的就像一个心理医生，对于生活学习中好多我认为颇为苦恼的事情，它竟能给我以详细耐心地疏导，使我青春的天空一下子明朗了许多。啊，书还是我生活的益友，人生的导师。

其实，给我以指导的又岂止这些书呢？在日常生活中的书不也处处存在？感动中国的陈健是一本书，除暴安良的任长霞是一本书；洪战辉是一本勇于承担的书，王选又是一本勇倡正义的书……

书是良师，书是益友。不骗你的，读书能够增长情趣，折射出一个人的完美品质，使人内涵深厚，使人举止端庄……

书——打开智慧之门，打开心灵的钥匙，让我们一齐走进知识的海洋，遨游世界，走向全世界吧！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七）：

我的课外生活很丰富，但有一种生活最充实，最能吸引我，那就是读书。

每周六早上，我都会跟爸爸到图书馆看书。一进图书馆大门，我就像一阵风狂奔三楼的儿童书区。哇！这么多书呀！我兴高采烈地找到我的“老地盘”——科幻书区，拿了一本《UFO未解之谜》津津有味地看来起来。也不明白过了多久，爸爸喊我回家吃饭，我这才恋恋不舍地把书放下，却又心满意足，因为我在书里又学到了新知识。

曾记得我在图书馆看过一本《世界未解之谜》的书，里面讲的是有一种食人树，生长在南美洲，此刻那里被铁杆栏挡着不让人进去……这本书很是让我着迷和骄傲，当时读过后我心里欢乐无比，像真中了彩票似的。因为从书中我又明白了别人所不明白的事情，让我大开眼界。

我平时也很喜欢买书，遇到自我感兴趣的书，就不假思索买下来。有一次在书店里一下子买了四本书，我抱着书大踏步地回到家里。一进家门，就开始读《笑猫日记》，不一会功夫就读完了，我感觉到我很欢乐，因为我又在这书的海洋中得到了知识。

我经过读书，积累了不少课外知识，连爸爸都很佩服我。有一次，我正在聚精会神地看书，爸爸突然对我说：“最近你看了不少书，我问你个问题吧”。我一副无所谓的样貌，说道：“能够呀！”爸爸说：“世界上有没有独角兽呢？”我不假思索地说道：“有，独角兽是世界上最濒危的动物，最近才被人们所发现。”爸爸吃惊地说道：“你怎样明白的？”我骄傲的说：“因为我读书了”。

我喜欢的书有很多：《笑猫日记》、《汤姆叔叔的小屋》、《绿野仙踪》、《一千零一夜》、、、、这些都是让我百看不厌的书。每次走进充满书香的图书馆，或者坐在自我温馨的书桌旁，捧起一本本书，我就会沉醉其中，觉得很欢乐，我的知识会变的更丰富了，所以我喜欢读书。

高尔基曾说过：“书籍是人类提高的阶梯”。我要提高，我想要书香充满房间，要让我的生活会更充实，我热爱我的读书生活。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八）：

书，是人类提高的阶梯，苏联作家高尔基的一句话道出了书的重要。书可谓是众多名人的“宠儿”。历来，名人说出关于书的名言数不胜数。都说书重要，还有的更以读书为重。的确，书很重要，但我以为读书似乎更重要。读一本好书犹如春风化雨滋润焦渴的心田！沉浸在读书的世界里，更像乘坐“书”舟，遨游知识的海洋！

“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当我们走近图书馆时，看到的那一幕就如同走进了书的海洋，当我在书里尽请的遨游时，我正贪婪地吮吸着知识的海水，走进书的世界仿佛整个图书馆的书都很热情邀请我们在知识的海洋里尽情的翱翔。

读书让我明白，读了一本好书就像交了一个益友，读书让我明白了“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的艰辛；读书让我明白了“力尽不知热，但惜夏日长”的生活；读书更使我体会到了“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的舒爽与畅快；读书更让我明白了“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的痛苦。书伴随着我成长。正是因为一路上有了书的陪伴我的生命才会精彩丰富。

当我受挫折时，书教会我“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当我想放弃时，书又给予我“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的勇气。当我蜷缩在角落时，书又让我领悟到了“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景色。蓦然回首，在这十三年里，书一向伴随着我成长，并教会我点点滴滴和许多做人的道理，同时也让我明白许多刻骨铭心的事迹，一点点，一页页，一本本，都伴随我度过了完美的童年，我将永远记住每一本书所带给我的点点滴滴。

期望每个人都多读书，其实每一天花上半个小时看书也不会让你耽误什么大事。只是当你快睡觉了，拿起床头书读上两页。待你眼皮开始打架了，那就该睡了。尤其是对同学们，每一天用看电视的半小时读两页书，比什么不强。关键呢，是这种习惯，而不是到底看什么书、看多久了。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九）：

书籍是人类提高的阶梯，高尔基的这句话显示出书的重要性，所以，我有一个专门放书的地方，我把它叫做“晓天的书屋”，买的书基本上看完就整齐的放在那里。我还有个记好词佳句的本子，写完作业，我就钻进书屋里，用本子把有用的营养收集起来，慢慢品尝。每一次都会有新的发现。我总结出：读书必须用欢乐、正确的方法去读，才会有新的发现。

像飞在花朵中的蜜蜂，像大树上沉甸甸的果实，书籍是我的“长生果”，我的读书生活恰似一幅流光溢彩的画页，也似一阕跳跃着欢快音符的乐章。

八九岁的我就开始我的读书生活了，那时候读的是借我同学的小人书，虽然不怎样样，可是很趣味，开始，我看得津津有味，日久天长就感觉不到过瘾了。

渐渐的，我又发现一块“绿洲”，我的爷爷家的大书柜里有成千上万的好书，我便借来看，看的大都“囫囵吞枣”，有的都是不求甚解。吸引我的是各种不一样特写作方式和人物的命运遭遇。常常看得我牵肠挂肚。

有一次写什么访友的作文，也就是六年级第一课《山中访友》改成其他的，我觉得自我得到了一个大显身手的时候，平时积累的好词佳句像酵母似的发挥了作用。用的几乎是我记得最深，最念念不忘的词句，其中一个就是《鸟的天堂》上，一拍手一只鸟，直到好多鸟，在总的描述一下的句子。

于是，我又悟出一点道理：写作文，就是要多看书，要写的真情实感。但也离不开少许的模仿和借鉴。一篇好的文章是要经过千锤百炼的，又是作家呕心沥血所创造的，这才算得上好文章。

读书要读透，读的深入，我有时候读书就像与作者对坐在平静的大海上的船里聊天，让作者带我遨游书的海洋，体会作者的心声，这常常使我忘记吃饭，忘记睡觉。

这就是我的读书生活，我的“长生果”。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

“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这是莎士比亚的一句名言。我爱读书，更爱躲在图书馆里偷着看，也爱躲在被窝里看。所以，还闹出过许多笑话呢！

我第一次看书，是在幼儿园的时侯，我读的是杨红樱写的一本童话书，那时，我觉得十分有意思，就三翻五次地看，直到上一年级时，爸爸在我生日时送了我一本杨红樱写的小说——《男生日记》我看过以后，觉得读书更有意思了，于是，我就迷上了杨红樱的书，并且变成了名副其实的小樱桃，每次生日爸爸都会送我一些书，都是杨红樱写的，每年过年时讨来的压岁钱也都被我变成了杨红樱的书，如今，我已经把《笑猫日记》系列、《淘气包马小跳》系列、“十分”系列都看完了，如今，我期待着杨红樱的新作品问世呢！身为小樱桃的我，每周末都要去书店两三趟，而我去的目的仅有俩，一：问有没有杨红缨新出版的书。二：去阅读其他图书，比如：《查理九世》《冒险小虎队》等。

在我的读书生活中，常常会忘了吃饭忘了睡觉，但也应此，我的视力快速的下降。对此，爸爸妈妈每一天为我规定了读书时间，但有时我太想明白书中的故事到发生了什么，就偷偷地把手电筒拿上，晚上躲在被窝里看，有一次，我晚上看着书，妈妈来叫我赶快睡觉，我偷偷找到手电筒，等妈妈睡着，可妈妈到十二点多还不睡，最终，妈妈睡着了，我急忙把手电筒拿出来，津津有味的读着，但一会儿就困了，眼皮打起架来，之后不知不觉竟然睡着了，第二天，早上父母叫了半天没人应声，进来一看，被子裹成一团，人却不在，妈妈收拾被子，我就“露馅儿”了，那次引得他们哭笑不得。自从那次以后，我再也没有偷偷躲在被窝里看书，是因为我的视力的确很弱了并且我并不想再被妈妈的无敌唠叨功攻击了。书，是开启智慧大门的钥匙，让我丰富了课外生活，提高了写作水平，也帮我积累了许多优美词句，让我尽情的在知识的海洋里畅游。哈！这就是我的读书生活，乐极了，是吧？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一）：

“一日无书，百事荒芜。”书成了我最亲密无间的好朋友，童年的读书生活给我的童年蒙上了一层金色的薄纱。

我第一次和书接触是刚上幼儿园的时候，那时我才五岁。上课时，幼儿园教师就会发给我们一些花花绿绿的书，因为没有接触过书，我给这些“宝贝”都换上了衣服，每一天好奇地翻阅地它们，嘴里还自言自语地念叨着。

之后，我迷上了童话。家里收音机里经常播放一些童话故事。每一天晚上，我会在收音机旁傻傻地等待《小喇叭》栏目播放引人入胜的童话故事，我听得如醉如痴。为了满足我的要求，于是，妈妈给我买了很多连环画，我边看图，边想象，读得津津有味。

上小学了，我便迷恋上了一些篇幅较长的儿童文学。记得有一次我正在床上看《淘气包马小跳》，正读到精彩的部分，妈妈大声对我说：“去商店买一些盐。”我极不情愿地放下书，拿着钱，骑上自行车就出去了。一路上，我的脑海里都是马小跳，马小跳在我眼前跳啊跳啊。到了商店，我想我来买什么？“好吃的？好玩的？都不对！”我想啊想，啊！最终想起来了，是买盐。等我回到家时，饭菜都凉了，我吃了一顿“凉菜”。

书是知识的海洋，书里有精彩的世界。一本本书就像磁石一样深深地吸引着我。就这样我读的书越来越多，书丰富了我的头脑，开阔了我的眼界，让我明白了做人的道理。我必须持之以恒地沿着“书”的阶梯，勇敢地向上攀登，到达书山的顶峰，饱览无限风光。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二）：

生活因书而精彩，人类一旦失去了书籍，生活将会变得乏味。书，让我放飞了梦想！伴我生活，伴我成长，它为我的生活增添了色彩。

当我小的时候，我不认识字，便总缠着爸爸给我讲故事。爸爸讲腻了。有一天，爸爸说要给我讲《三国演义》里的事儿。他说曹操的十万大军渡江时，要过一个独木桥。由于独木桥比较窄，所以只能一个一个的过，可是有十万大军呢！至少也得十天半个月的。我还没等走完的那天，就已经听得不耐烦了。

自从我上了小学，渐渐地，我认识字了，边找一些书来读。起初，故事书是我做亲密的朋友，那时，我着迷于其中的人物和动物。我的世界中所以而充满了欢乐与向往。我从中懂得了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无论是为人还是处事，都要多做善事，富有爱心。

随着时光的流逝，我开始读各种课外读物，谈人生，讲科学的各种书籍其中读的最多的还是文学作品。当我读到《三国演义》这本书的时候便想起了爸爸还没讲完的曹军渡江的故事，于是我贪婪的将这本书捧在手中读了起来，从书中我明白了刘备、张飞等人物，可是，当我把书读完也没有找到十万大军过独木桥的事，这时我才明白爸爸从前是骗我的，此刻，我倒是能够给他讲上几段货真价实的《三国演义》了。

之后，我上初中了书籍对我来说越来越重要了。我每一天都和它在一齐。每当我放学回家后，我便会一头扎进书的海洋中遨游。在我看来，书似乎是我久不见面的朋友，因为它常常给我一种亲切感。

书，改变了我的生活，它成了我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它成了我的精神食粮，让我逐渐走向了成功，我的生活将永远也离不开它——书！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三）：

暖暖的阳光温柔地洒落，使人觉得金灿灿的舒服。在丝丝缕缕的清新中轻轻把书面展开，轻抚书上的一个个跳动的文字，把我引向各个无忧之地，5岁时，我每一天晚上便在睡前听妈妈讲着半个小时的童话故事，我听着听着，时而哈哈大笑，时而气愤填胸，时而又泪如雨下。

可到了上小学一年级，一人了字的我，开始朦朦胧胧的自我读童话故事了。当我读了《白雪公主》时，读到公主被皇后用毒苹果毒死了时，我不经泪如泉涌，在读到公主被王子解救之后，我便开心的手舞足蹈。

到了小学中年级，童话再也满足不了我的好奇心了。我每一天都会读上一个小时的书，我看书的视野已经转移到了那些中外名着上，那些友爱、恶毒、可怜，早已贯穿了我的心灵，让我有无限遐想的空间。

读到《信任》，我就不能自已。信任，这两个千斤重的字在我们生活中是多么重要啊！人与人之间相互需要信任；商人与顾客之间也需要相互信任；当然，同学与同学之间更加需要相互信任。《信任》这部书，我看了第一章，不禁心潮起伏，感慨万千。是谁让一个向善的犯人对世界产生了绝望？是警察对犯人与俱来的歧视，但更多的是不信任。然而，又是谁让这位万念俱灰而越狱的犯人幡然悔悟？是一位姑娘对他的信任。每一天都看着不一样的书刊，所以我异常享受那读书的时间，使我废寝忘食。等读到之后的资料时，我觉得，我的心已经被那个姑娘“俘虏”了……

之后的一年里，我已经能够读那些长篇大论大的书了。我与岳飞握手一同喊出了“壮志饥餐胡虏肉，笑谈渴饮匈奴血”的豪言壮语。我轻拍着柳永，与他一齐走过了“杨柳岸晓风残月”。我与五湖四海人谈笑风生，欣赏诗山词水，开始与书合二为一。八千里路的云和风，全部在阅读中走进了我的心灵深处。

读书是一种享受生活的艺术。在艺术的世界中，我倾听着每一个跳动的音符，在慢慢的道路中，书，将成为我最忠实的伙伴。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四）：

书，是人类的良师益友；书，是人类提高的阶梯；书，是人的精神食粮；书，是最好的教师……

这些关于书的名言警句，多的三天三夜也说不完。由此可见，书对人类的帮忙古人们很早以前就已经认识到了。

从幼儿园开始，我就已经爱上了读书，从幼儿画报看到文字小说，我已经离不开书了。他们把我带进了一个个奇妙的世界，让我随着主人公一齐悲伤、一齐欢乐。许多家长赞许我这种行为，并让他们的孩子效仿。可是，他们也许不明白，我如此爱读书不是因为我要做给家长看，而是要丰富自我的心灵，让自我的知识永远用不完。每一天晚上，我会坐在小书桌前看30分钟的书。一天的学习累了，看一本幽默的漫画让自我开心一点；觉得自我很愉快，看一本世界名着提高自我的写作水平、让自我明白其中的真理；遇到了什么自我不懂的知识，看看百科全书、上下五千年，直到把自我的疑问彻底解开；无聊的时候，还能够看看烹饪、制作礼品、花卉等书，陶冶一下情操，做点小东西，送给爸爸妈妈、同学教师，让大家看看我的“成果”。

暑假里，妈妈给我买了一本《福尔摩斯探案集精选》我如饥似渴的读了起来。看完后，那一个个精彩的推理、吊人胃口的悬念和那些完全超乎我想象的结局，让我读完后思绪万千，还想再看。同时，也让我牢牢的记住了这本书。

这本书讲了两个故事，分别是：《血字的研究》、《四签名》。

任何蛛丝马迹也逃可是福尔摩斯的慧眼：杀人现场五个血淋淋的字母“RASHE（复仇）”、一枚滚落的戒指、两种不一样的脚印、几处墙上的指痕……组成了《血字的研究》。

一位姑娘的到来，父亲的离奇失踪、六年中受到的六颗价值连城的宝珠、一个装有木腿的人、几个凌乱的小脚印围绕着触目惊心的《四签名》

这本书里大大小小的问号和值得深思的悬念像钓鱼一样吊起了我的好奇心，我随着故事中案件的破解而激动，随着大家绞尽脑汁的思考陷入沉思……我已经深深地被这本书吸引了，看完后，还觉得意犹未尽：怎样这么快就看完了呢？可是之后反反复复得读让我明白了：不论做什么事都要用心，要想想它的前因后果，还要用智慧，这样才能把事情做得完美无缺。

此刻，我正在一本一本的看世界名着，《苦儿流浪记》、《海蒂》、《简爱》、《海底两万里》、《野性的呼唤》等30多部世界名着我已经看完了，我还会继续读100部世界名着里面的每一本。是读书丰富了我的生活，读书还会让我的生活变得更加充实、愉快、简便。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五）：

谈到我喜欢上读书的具体时间，我也说不清了。只可是，我明白我读书是在我六岁的时候开始的。可是，我们家大半个书橱已经全部是我喜欢看的书了。并且，我平均每周都要买一本书。可想而知，我的床也在书房。这正好应了罗曼？罗兰的那句话：和书籍在一齐，永远不会叹气。我十分喜欢看书，什么《西游记》、《封神榜》、《水浒传》、《三国演义》、《昆虫记》……我全都读过。其中我十分欣赏的是《狐狸列那的故事》，里面那只狐狸谁也奈何不得，就连他的亲戚老狼叶森格伦也经常被他戏弄，不仅仅是他，狮王狮后这样高贵的人也经常被他戏弄，接下来的是狗熊、猴子、乌鸦、松鼠、野猪……可是，哪里有愚笨，那里就有智慧，除狐狸外，他的亲戚雄猫梯培就是一个比较聪明的“人”。

有一次我去一家书店看书，无意间发现了几本书，以我的专业感觉来看，这应当是大人们所讲的小说书并且是一本科幻小说。这时，好奇心驱使者我去看看，看看科幻小说是什么样的。紧之后，我深深的被它俘虏了，那里面的神奇，科幻色彩深深的吸引着我，我毫不犹豫的买下了这本书，从此，我平均每月买一本科幻小说。对了，那本书叫兽王。“书，是全世界的营养品。”这句话是出自莎士比亚之口。我正和他说的一样。读书时，我还写了几个“至”理“名”言：“读书就要像吃饭，狼吞虎咽。”、“看书就要像海绵吸水，充分吸收。”、“读书不像看电视剧，一掠而过，无滋无味，而是细细品味。”、“读书吧！它能使你富有！”我就是这样爱读书的人。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六）：

深邃的夜空因璀璨的星辰而更显神秘，粗壮的枝干因鲜嫩的绿叶儿更显生机，浩瀚的大海因翻滚的浪花而更显活力，而我的生活因精彩的书籍而更显充实。

不知何时，我已经对书籍有一种“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的痴迷。

小时候，我最爱的就是走进书店，因为那是我会闻到一种独一无二的味道，直到长大才知晓那是书籍独有的味道，厚重而不轻浮，典雅而不艳俗。我总爱站到“书梯”上，那使我有种“燕雀安知鸿鹄之志”的霸气。由我年少，识字少，烦忙母，读与我，口唇干，意未尽，仍让读，遭母笑骂。之后，识字多了，便再也不用劳烦“母上”了，只是一些生僻字，如“铷”、“卼”、“剏”、“颦”、“芈”。

漫游书海，悲其黛玉之死，喜其林冲棒打洪教头，忧愁其刘备白帝城托孤，畅然其孙悟空大闹天宫。春之韵中，品“风柔日薄春犹早，夹衫乍著心境好。”，夏之舞中，望“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秋之悦中，想“一轮秋影转心波，飞镜又重磨。”，冬之梦中，念“忽如一夜梨花开，千树万树梨花开。”；不曾见识过三山五岳，却知其必有“山路必有雨，空翠湿人衣”的韵，“陵岑耸逸峰，遥瞻皆惊艳”的险，“古木无人径，深山何处钟”，“一水护田将绿绕，两山排闼送表来”的趣和“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的喜；不曾看过湖泊海流，却知其必有“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的力，“清泉石上流”的宁，“桃花潭水深千尺”的情和“水光潋滟晴方好”的灵。

曾记得，有一次看书导致成绩下降，被强制性的不许读书。可是，“山人自有妙计”，在深夜里，我一手拿书，一手拿手电筒，在被窝里看的津津有味，想笑时，便捂住嘴笑，不知过去多长时间，我最终不胜睡意，睡了过去。于是乎，第二天顶着一双熊猫眼去上学。

因为书，我有了“不以物喜，不以已悲”的情怀，“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的奉献，“零落成泥碾作尘，仅有香如故”的追求，“不破楼兰终不还”的坚毅，“走自我的路，让别人说去吧”的坦荡，“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的自信，“黄河远上白云间，一片孤城万仞山”的悠远，“看庭前花开花落，望天外云卷云舒”的超然，“人生如梦，一樽还酹江月”的超脱，“长江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的大气。

我的生活因书而充实，我的青春因书而不悔。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七）：

高尔基说：“书籍是人类提高的阶梯。”你喜欢的一本书就是你的家。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

书籍是你的教师，教你课外知识；书籍是面包，让你有足够的营养；书籍是一条道路，让你走向远方。

书是神奇的。

没有一艘非凡的战舰，能像一册书，把我们带到浩瀚的天地；没有一匹神奇的骏马，能像一首诗，带我们领略人世的真谛。

宣教师让我们养成好读书，读好书的习惯，开始我还不在乎，可是这是教师布置的任务，没办法，只好多读多背。

在国庆七天的假期中，我把我最喜欢的《水浒传》看完了，看到武松把猛虎打死了，我不禁拍手叫好；看到武松把自我的手砍了，我不禁流出同情的泪水；看到一百单八将死的快没有的时候，我不禁感到悲痛；看到高俅用毒酒把及时雨宋江毒死了，我不禁叫到“阴险小人，居然把别人毒死。”

在我记忆的心扉中，最早读的书是《小蝌蚪找妈妈》《小马过河》《给小熊过生日》其中让我印象最深的是《小马过河》。

因为小马听松鼠说河很深，松鼠的伙伴都淹死了，小马很害怕。可老牛说：“河很浅。”小马不明白怎样办？

那时候我还小，不懂什么道理。如今我长大了，已经上五年级了，每当想起这本书，就想到自我小时候太淘气，太幼稚了……

虽然我不爱读书，但也读过几本，明白读书能够增长知识，懂得道理。

读书能够让你的写作更好，书的作用是数不胜数的，关健看你怎样理解，怎样读书。

做为一名小学生，我们要记住这句话：“我们是吃饭长大的，也是读书长大的！”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八）：

要说课内生活是一弯月亮，那课余生活就是一轮太阳；要说课内生活是一朵浪花，那课余生活就是一片海洋；要说课内生活是一棵小草，那课余生活就是一片森林。我的课余生活五彩缤纷，看书、画画、写字……而我最喜欢的就是看书。

我的书可真多，书架上、书桌上、床头上，都堆满了书。看书是我生活的一部分。记得有一天晚上，我假装睡着了，等妈妈出去了，就拿了一本《作文书》靠在床头津津有味地看着，当看到可笑的资料时，不由大笑起来。笑声吵醒了妈妈，妈妈生气地跑过来让我睡觉，我这才依依不舍地放下书去睡觉。

还有一次，我又去书店里买了几本书。回到家，已经是5点半了，全家人早已吃了晚饭。我看了看饭桌，以为还没开饭，就坐到沙发上看书去了。书里面精彩的资料又把我吸引住了，直到肚子饿得打鼓了才想到还没吃晚饭。

看书，让我找到了欢乐；看书，让我增加了自信；看书，让我学会了坚强。看书成了我课余生活不可缺少的一部分，看书让我的生活充满了阳光。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十九）：

我爱读书，书就像甘甜可口的仙露，让我这棵小苗贪婪地吮吸，使我长成参天大树。

其实，以前的我，并不是一个爱看书的人，因为我觉得读书无聊，我也静不下心来读书，每当妈妈逼着我去读书时，我就感到脑子在膨胀，浑身就像长了刺一样，坐立不安。心境就更别提了，心烦意乱。经常是读了很长时间，但实际一个字也没看进去。随着年龄的增长，我发现，我的作文水平在班上一向很不梦想，每次写作文我都没有题材，文字也是干巴巴的，一点也不生动。并且，在与同学交流中，我发现他们讲到的一些知识我都答不上来，连听也听不懂，更别提和他们交谈了，只好眼巴巴地看着他们神采飞扬地谈论。最终，我下决心，开始尝试读书。

这不读不要紧，一读就“糟了”，我此刻只要一离开书，我就浑身不自在，看起书来也是废寝忘食。书这位朋友一向在告诉我我不明白的知识，书这个朋友也在不停地吸引这我，让我如饥似渴地吸收着新的知识。此刻你只要走进我家，走进我的房间，首先映入你眼帘的就是一个很大的书架，你能够看到很多很多的书整整齐齐地摆放在上头，有知识文化方面的，有作文方面的，还有小说之类的书……其实我还有很多书，只是因为书架有点小，只好找别处放了。在这么多类书里，我最喜欢的要算是小说方面的书了。在我们家，小说类的书最多，整整放了好几排。

记得有一个夜晚，我写完了作业，舒服地靠在沙发上，认真地读着《盛世繁花》这本书。书中的故事情节跌宕起伏，有时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儿，有时我的脸上露出了喜悦的笑容，还有的时候，我随着情节的描述哼起了小曲，再有时我在沙发上跳起了轻快地舞蹈……当妈妈喊我睡觉时，我完全没有听到有人在叫我，因为我已经进入了书中所描绘的情景，并陶醉其中了。虽然我从梦幻世界回到了现实生活，但我的心好像还停留在那趣味的梦幻中，直到睡觉的时候，我还想着书中的那个梦幻世界。

书已是我生活里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在书的海洋里漫游，让我的生活变得充实、美丽。

我的读书生活作文（二十）：

我爱读书，书能带给我无限乐趣，教给我许多知识，让我懂得了一些做人的道理。正如大诗人杜甫说的：“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书籍是我的朋友，我也十分爱护我的朋友，下头，我给大家举个例子吧！

我从不会用脏手去摸书，更不会给书折角，我最憎恨的就是把书折了无数次角的人了。其次，我从来不会把书撕破。虽说那些书我已经看了许多遍了，但那些书绝对是完好无损的，绝不会有一点脏点。我买书时，都会把书翻上好几遍，确保它没有一点损坏。

我不仅仅爱护我的朋友，我还十分热爱看我的这些朋友，像《史记》、《汤姆叔叔的小屋》、《雾都孤儿》、《神曲》……我都看了不下十遍了，可我还是对它们十分感兴趣。每一天晚上临睡前，中午午饭后，我都要看一会书。

我不仅仅热爱看书，若要向我推荐一本书，只要我认为是好的，我就必须要把它弄到手。有一次，张教师在讲完《穷人》一课后，我了解到文章的作者列夫·托尔斯泰是俄国一位十分有名的作家，还明白了他还有许多有名的作品，我就下决心必须要把这几本书弄到手，一回家，我就让妈妈给我在网上去买。

这就是我与书的故事，虽说我此刻已经六年级了，功课也十分紧张，但我每一天还是会挤出时间来读书。

我爱读书！

· ·

· ·

· ·

· ·

· ·

· ·

· ·

· ·

· ·

· ·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